監察院教育及文化委員會調查報告結案情形一覽表

案號	機關改善與處置情形	結案情形
	◆產生行政變革績效	114.04.10 教育及文化委員會第
	1.自 113 年起,教育部依行政院核定,補助計畫內博士生擔任教學實踐研究兼任教學助理或研	6 屆第 57 次會議決議:本函請改
	究助理之薪資,由目前每月3千至5千元,增核至1萬元。	善案結案,調查案結案。
	2.113 年全國大專校院主冊計畫,共編列資本門 18 億 4,902 萬 6,579 元,用以汰換老舊教學設	
	備經費約占 36.48%,已督導各校積極汰換老舊教學設備,並持續將「強化教學支持資源」	
	納入主冊計畫重要政策配合事項中。	
	3.教育部 113 年起針對助理教授以上教師學術研究加給提高 15%部分,將由該部補助 7 成,每	
111 教	年也將額外挹注私立大專校院約 7.4 億元,以拉近公、私校教師待遇。	
調	4.教育部委託社團法人台灣評鑑協會,辦理高等教育深耕計畫辦理情形問卷調查,共蒐集全	
0043	國大專校院教師 6,882 份、學生 2 萬 437 份問卷;並於 113 年 10 月提供問卷彙整結果予學	
	校參考,納入 114-116 年計畫書滾動修正。	
	◆促成法令增修績效	
	教育部業於 112 年 12 月 27 日修正發布「專科以上學校總量發展規模與資源條件標準」,引	
	導學校調減招生名額、增聘專任師資等;另於112年8月1日經行政院核定「提升教研人員	
	待遇計畫」,自 113 年起實施。	